附件：

通州区建筑工程施工现场

安全风险评估三年工作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通州区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风险评估工作，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结合通州区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工作实际情况，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主动服务首都安全发展大局，从源头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落实北京城市副中心战略定位，提升通州区城市风险管理水平与城市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提供保障。

二、工作目标

在既有通州区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风险评估工作成果基础上，利用三年时间，持续推进安全风险评估向广度和深度“双拓展”，大力推动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风险评估能力和质量“双提升”。到2024年底，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将建成较为成熟完善的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风险评估标准体系。

三、组织领导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成立通州区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风险评估三年工作领导小组，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党组书记、主任任组长，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党组成员、主管副主任任副组长。

四、重点任务

（一）持续推进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提质增效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依托市住房城乡建设委新编制的标准清单，细化工作流程，将风险辨识、评估工作常态化，提高线上业务审核能力，提升每季度动态更新率，强化风险管控措施，推广典型工作方法，带动各工程项目参与。

（二）开展受自然灾害影响的风险评估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配合区应急办开展受自然灾害影响的风险评估，结合自然灾害季节性、周期性和衍生性等特点，考虑自然灾害因素对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的影响，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等因素影响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的风险评估，以及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等风险评估，提升各工程项目抵御自然灾害风险能力。

（三）重大安全风险评估论证机制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充分运用既有建筑施工领域安全风险会商机制，完善重大安全风险源评估和审核程序，分析建筑工程施工现场重大安全风险特点规律和发展趋势，及时向各工程项目发布风险提示，做好重大安全风险联防联控工作。

五、工作安排

（一）动员部署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充分运用每季度通州区建设工程施工部署会，对全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工作进行部署。全区各工程项目每年6月底前要召开专题工作会议，对工作进行动员部署，制定实施方案，明确组织领导、职责任务、重点工作、时间安排和保障措施等内容。

（二）开展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风险评估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组织开展建筑工程施工现场风险辨识、评估工作。建立风险评估工程项目台账，对各工程项目进行风险评估工作业务培训；在线审核工程项目基本信息；根据市住房城乡建设委编制的风险源清单，对可能影响公共安全的风险进行再评估，完成各工程项目风险源信息及风险等级等在线审核；针对重大安全风险源，编制重大安全风险源项目与属地政府“一对一”事故应急预案并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各工程项目要将风险辨识、评估工作常态化，细化工作流程，认真做好风险辨识，针对排查确定的各类安全风险，细化各类安全风险的具体风险点，对已分析和排查出的安全风险进行必要的筛选、排除和调整，形成安全风险清单，并制定相应的安全风险管理措施。

（三）重大安全风险评估论证和风险形势会商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根据区安委办重大安全风险评估论证机制，持续开展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风险研判，及时向各工程项目发布风险提示，落实风险分级管控责任，积极参与区安委办组织的季度安全风险会商会。

（四）风险动态更新

各工程项目每季度至少完成1次风险更新，标准清单更新和单位情况变化时，应及时更新。

（五）工作成果提交

区住房城乡建设委每年向区安委办提交年度工作总结、安全风险评估报告、重大安全风险清单等成果材料。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参建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安全风险管理责任，切实落实安全风险管控职责，成立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具体负责工作人员。要将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确保各项任务逐级落实。

（二）强化经费支持

各参建单位要把安全风险评估作为一项基础性、常态化工作，加大资金保障力度，确保任务落到实处。

（三）深化隐患治理

各参建单位要提高对安全生产危险性的认识，清醒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紧迫形势，对风险辨识、评估工作中排查确定的各类安全风险，要制定相应的安全风险管理措施，能够立即整改的要即查即改，暂不具备整改条件的，要明确责任单位，定实整改措施，限期整改到位；对于重大隐患要建立台账，制定整改方案。

（四）强化执法检查

城市安全风险评估工作已纳入通州区安全生产考核范围，区住房城乡建设委加大对安全风险评估工作的检查力度，通过执法检查督促各参建单位落实责任，对工作进度滞后、隐患突出的单位负责人开展重点约谈，有效震慑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